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4-039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璞泰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方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追加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7月2日披露的《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根据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36285_B01号），公司2023年归母净利润为19.12亿元，营业收入为153.40亿元，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因此，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与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未成就。

根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

为 $P=47.41-0.14=47.27$ 元/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 $P=23.50-0.14=23.36$ 元/股。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第一个行权期内尚未行权的期权予以注销，涉及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16人，涉及注销股票期权数量6,971,020份；对第二个行权期，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涉及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16人，涉及注销股票期权数量5,280,900份。对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的激励对象60人，涉及回购股份数量766,296股；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3人，涉及回购股份数量41,760股。

综上所述，公司将前述1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全部/部分股票期权共计12,251,920份予以注销，对前述6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全部/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808,056股予以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7月2日披露的《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发展，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提升资金流动性管理能力，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接续前期超短期融资券。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7月2日披露的《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2日